

**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胡震先生、卜春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振江朗维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朗维投资”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,525.434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68%，本次解质押及质押后，胡震先生、卜春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朗维投资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3,013.206 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6.58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3.76%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

公司于近日接到股东江阴振江朗维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朗维投资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质押及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。

1. 股东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单位：万股

股东名称	朗维投资
本次解质股份	487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69.92%
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3.84%
解质时间	2021年3月22日
持股数量	696.4698
持股比例	5.4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0

经公司确认，本次解质押股份存在后续质押计划，公司将根据股东的通知和质押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.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	本次质押股数(万股)	是否为限售股(如是,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融资金用途
朗维投资	否	532.81	否	否	2021-3-23	2022-3-22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76.50%	4.20%	补充流动资金

3.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万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质押及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(万股)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(万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(万股)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(万股)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胡震	3,728.9642	29.40%	2,480.396	2,480.396	66.52%	19.56%	0	0	0	0
卜春华	100	0.79%	0	0	0	0	0	0	0	0
朗维投资	696.4698	5.49%	487	532.81	76.50%	4.20%	0	0	0	0
合计	4,525.434	35.68%	2,857.396	3,013.206	66.58%	23.76%	0	0	0	0

二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胡震先生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 541.57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14.14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.27%。朗维投资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数为 532.81 万股，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76.50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.20%。

胡震先生及朗维投资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自有资产、投资收益及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收入等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。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，胡震先生及朗维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支付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。

2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、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3、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、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、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。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振江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26日